



对标先进
再出发

二线城市抢人大战开打

记者 黄海涛 俞蓓苗

昨日,《宁波市户口迁移实施细则(试行)》正式实施,明确大专以上学历可先落户后就业。同一日,40周岁以下本科生可直接落户南京正式执行。一夜之间,一场“抢人才”战争悄然在二线城市打响。

2017年3月以来,南京、武汉、长沙、宁波、西安、成都等主要二线城市,均陆续发布了户籍、住房、财税补贴等方面的政策,定向吸引人才。今年伊始,宁波等城市又在原有政策基础上升级,进一步降低落户、就业门槛,用更有诚意的政策表白讨取各路人才的芳心。

城市之间的竞争,归根到底是人才的争夺战。

在中国经济已经告别过去30余年的高速增长,开始进入中高速增长“新常态”背景下,得人才者得天下,哪个城市能率先赢得足够多层次丰富的人才,就能在发展中夺得先机。这波集体“抢人大战”还有一个契机是,以北京、上海等为代表的一线城市疏解控制人口规模、疏解非核心功能。这些大城市的“人才溢出”效益,直接搅动了激烈的抢人潮。

送户口、给补贴、奖现金,八仙过海各显神通。

新政

宁波抢人才打出组合拳

人才是一个城市的核心竞争力,求贤如渴的宁波市再度重磅出击。昨日,《宁波市户口迁移实施细则(试行)》正式实施,大幅降低了人才引进落户的门槛,吸引人才在甬“筑巢”。

其中一大亮点是,新政放宽了应届毕业生的落户条件,明确大专以上学历可先落户后就业。这项新政相对于宁波之前推出的本科以上学历可先落户后就业,又进了一大步。

新政还将高中生、中职生纳入低门槛落户范围。按规定,具有高中学历、普通中等职业教育或初级技能职业资格,按规定参加宁波市社会保险满2年,可在合法稳定住所所在地申请登记常住户口;无合法稳定住所,年龄在30周岁以下的可自行选择迁入工作单位集体户、工作单位所在地人才服务机构集体户或投靠市区城镇范围内同意被投靠的亲友处。

此外,人才落户与原政策相比,有6方面的调整,抛出了吸引人才的“杀手锏”:

- 一是35周岁以下的专科以上学历或中级技能职业资格的人员没房可落集体户;
- 二是将宁波工作的技术工人纳入到人才落户范畴,凭技术职称和职业资格即可落户;
- 三是人才落户的合法稳定住所范围放宽到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和父母的房屋,无合法稳定住所的,可迁入单位集体户或人才服务机构集体户;
- 四是在高层次人才专户中设立家庭户,解决了因无合法稳定住所,其配偶、子女、老年父母无法落户的问题;
- 五是明确留学归国人员与国内高校毕业生享有同等待遇;
- 六是新增被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市级有关部门评定为劳动模范、道德模范称号的、优秀农民工称号的、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的或其他荣誉称号的人员,可在当地申请登记常住户口。

“科研人才在宁波招聘难度很大。希望后续有进一步的政策推动,多引进顶尖高校来办分校、研究院,对于教育投入的力度继续加强。”韵升集团总裁助理陈林认为,“留人比引人更重要,需要从产业生态、人才软环境、综合吸引力等多方面优化,使人才从心底爱上宁波扎根宁波。”

“人才净流入增加可以使宁波后续的发展更有动力。人才落户新政的实施,对企业来说也是一个利好。人才落户更加方便了,其他优惠政策更多了。”宁波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沈佳也提出了自己的一些建议:“目前企业最大的招聘难点是重点大学(指985、211院校)毕业本科研究生,光靠人才落户新政恐怕不够,后续希望增加高校数量或者引进国内外名校来甬开设分校。此外,多组织赴外招才引进高端人才。”

对此,宁波市人才服务中心副主任刘涛表示,今年将推出宁波市史上最大规模、最强力度的赴外招才引才专项行动——“我选宁波、我才甬现”全国巡回招聘活动。预计全年将组织2000家企事业单位赴北京、上海、南京、武汉等30多个城市、70余所高校,计划推出3万个招聘岗位,开展75场招聘活动,引进包括“双一流高校”毕业生、普通高校毕业生和技能人才1万人。

据悉,3月17日将在武汉举办2018“我选宁波、我才甬现”宁波—武汉大学专场招聘会,并于同日组团参加在香港国际会展中心举行的2018浙江—香港现代服务业高端人才招聘会,正式打响赴外“抢人才”第一枪。

